附件4

项目资金预算审批表

项目名称： 项目联系人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科目 | | 比例（%） | 金额（万元） |
| 1 | 1.设备费 | （1）购置设备费 |  |  |
| 2 | （2）试制设备费 |  |  |
| 3 | （3）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|  |  |
| 4 | 2.业务费 | （1）材料费 |  |  |
|  | （2）测试化验加工费 |  |  |
|  | （3）燃料动力费 |  |  |
|  | （4）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知识产权事务费 |  |  |
|  | （5）会议/差旅/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|  |  |
|  | （6）其他相关支出 |  |  |
|  | 3.劳务费 | （1）项目聘用人员劳务性费用 |  |  |
|  | （2）科研辅助人员劳务性费用 |  |  |
|  | （3）专家咨询费 |  |  |
|  |  | |  |  |
|  |  | |  |  |
|  |  | |  |  |
| 合计 | | |  |  |
| 此为参考模板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对科目予以优化调整。 | | | | |
| 项目负责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委托方意见：  签字：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科研处审核意见：  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分管校领导审核意见：  签字： （单位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
注：本表（双面印制）一式四份，项目负责人、委托方、所在二级学院及科研处各执一份。

项目资金预算的范围主要包括：

(一)设备费：设备费主要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，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和维护，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。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。

(二)材料费：是指在自然科学类项目研究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、辅助材料的采购及运输、装卸、整理等费用。

(三)测试化验加工费：是指在自然科学类项目研究过程

中支付给外单位(包括校内独立经济核算单位)的检验、测试、化验及加工等费用。

(四)燃料动力费：是指在自然科学类项目研究过程中可单独计量的相关大型仪器设备、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水、电、气、燃料消耗等费用。

(五)出版／文献／信息传播／知识产权事务费：是指在自然科学类项目研究过程中，按规定需要支付的出版费(版面费)、书籍资料费、专用软件购买费、文献检索费、问卷调查费、专业通信费、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。

(六)资料费：是指在人文社科类项目研究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图书(包括外文图书)购置费，资料收集、整理、复印、翻拍、翻译费，专用软件购买费，文献检索费等。

(七)数据采集费：是指在人文社科类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调查、访谈、数据购买、数据分析及相应技术服务购买等支出的费用。

(八)印刷出版费：是指在人文社科类项目研究过程中支付的打印费、印刷费及阶段性成果出版费等。

(九)差旅费／会议费／国际合作与交流费：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、学术研讨、咨询交流、考察调研等活动而发生的会务费、食宿费、交通费等，以及项目研究人员出国(境)或国(境)外专家来内地开展学术合作与交流的交通费、食宿费及其它费用。

(十)劳务费：是指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各类人员的费用，包含项目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费用。劳务费中依法应缴的税金由财务处代扣代缴。开支标准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研究人员对项目的实际贡献确定。

(十一)专家咨询费：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。专家咨询费不得发放给项目组成员或参与项目管理的工作人员。专家咨询费中依法应缴的税金由财务处代扣代缴。

(十二)外协费：是指与项目委托方在合同中明确约定，可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委托给第三方单位或个人完成指定工作所拨付的费用。

(十三)国家税费：根据国家税法规定按实际发生额据实支出，由财务处代扣代缴。

(十四)其他支出：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除上述费用之外的其他支出，包括但不限于笔墨纸张等办公用品费、通讯费、互联网服务费等费用。其他支出应符合项目预算且不得超过总金额的10％。